

# 小組聚會的功用

## ■ 小組聚會的目的 (Purpose)

- ❖ 為因應教會的成長及落實教會的異象，建立一個人人盡功用，健康且成熟的教會。
- ❖ 使我們教會能 —“*Large enough to serve; small enough to care.*”

## ■ 小組(包括團契在內)在教會的功用 (Functions)

1. 以關懷，建造，及福音 (Caring, Edifying, and Outreach)為主要功能。
  - ❖ 關懷—『人人被關懷，人人關懷人』。我們關懷的內容是給基督的生命，關懷的目的，是彼此得著基督。
  - ❖ 建造—配合教會整体的方向，在生命及事奉上建造小組組員。
  - ❖ 福音—藉著小組廣傳福音，落實福音的使命。
2. 所有固定參加主日聚會的弟兄姊妹都納入小組中。
3. 小組人數以十人為基準，小而踏實，人人盡功用。
4. 小組事工由教會牧者負總責，設有執事一人及區長數人為輔助。

## ■ 小組聚會的內容重點：

1. 敬拜讚美
2. 主的話在生活中的應用

3. 傳遞教會的負擔及方向

4. 關懷/代禱 (包含福音與見證分享)

- 小組與教會的關係教會是小組的引導與資源，小組是教會的動力與實行。小組聚會的時間及地點由教會牧者、區長共同決定。如果為特殊原因需暫時更改，請與牧者或區長交通後再公佈。
  - 小組出外團體活動，請勿與全教會性聚會衝突，並請事先通知牧者或區長，以安全為第一考量。
  - 小組中需要支援或遇見困難應先尋求區長的幫助。
  - 區長應盡量參與小組活動及聚會，並與正副小組保持密切交通，提供扶持。
  - 未與教會牧者交通、認可前，不邀請外來講員或由外教會肢體帶領聚會。
  - 全教會性的各種事奉聚會，若組長、副組長因故不克參加，需指定至少有一位代表參加，並儘快向全組傳遞負擔。
  
- 小組的分配小組分配以地區為主要原則，團契則根據特殊需要。但二者均兼顧個人及特殊需要，不硬性安排。新來的弟兄姐妹至少頭半年先參加在教會的「新人組」(Newcomer's Group)，然後再根據個人的意願與教會的需要去參加其它的小組。新來的福音朋友則直接加入小組，以便得著較好的照顧。
  - 小組中若有人因著遷居或特別原因需要轉組，請先敞開與組長和區長交通。

## ■ 新小組的產生

1. 小組的參加人數到達十五人時就應準備新增一組。
2. 由牧者、長老、區長及相關小組的同工共同尋求。
3. 新小組中必須有三位不同的同工分別擔任 C. E. O. 的職責。

## ■ 小組組長/副組長的資格及責任 (Qualifications & Responsibilities for Leaders)

1. 由教會牧者及區長衡量教會及個人情形經禱告及交通後產生。
2. 需全家委身在本教會
3. 在弟兄姊妹及教外人中有美好的見證
4. 需瞭解並認同教會的整體方向，主動在小組聚會中推廣並落實教會的各項負擔。
5. 主動向牧者及區長反應小組的各項屬靈需要及近況。
6. 需固定參加教會主日敬拜。扶持教會的事工。Be supportive to church-wide ministry.
7. 在小組的事工上願意謙卑受教，參加教會提供的同工會及相關訓練，尤其是香柏木培訓中心所開之相關的必修課。
8. 監督並帶領小組各同工的事奉。

## ■ 小組同工的資格及責任 (Qualifications & Responsibilities for Cowokers)

各小組中應遴選委身在本教會及小組的組員，並且願意參加教會提供的相關訓練

者，

#### **A. 必備 (Required)的同工**

C.E.O. 為必備的同工，且同一人不能兼任，但小組長或副組長可兼任 C.E.O. 其中之一的職責。「C 同工」需配合教會關懷部門的各項事工，「E 同工」需配合教會成人教育部門的各項事工，「O 同工」需配合教會福音部門的各項事工。

#### **B. 其它同工：根據需要而定 (Optional)**

##### **1. 敬拜**

□ 熟悉詩歌

□ 靈裡新鮮活潑

##### **2. 總務 (配合教會總務部門的各項事工)**

##### **3. 兒童 (配合教會兒童部門的各項事工)**

##### **4. 財務**

—各小組財務需符合教會財務管理原則，且必須由兩人共同管理。